



夜捕：湖池里的鱼

□ 周晓枫

湘湖，听起来地处湖南，其实在浙江。这里的鱼，据说味道鲜美。人们每天早晨赶到码头，去挑选新鲜打捞的渔货。我联系了相关人员，跟船夜捕。

湖面浩荡，不过是更大的池塘。它们在劫难逃。

3:45

路上，没人，只有两侧压低的树影。整个世界，像睡在沙发上的一条黑脊巨鱼，几乎不动；唯一片大鱼鳞似的月亮，剥落，漂浮。

我坐在副驾驶的位置，汽车驶向约定的地点。路过一些旅游接待酒店，停车场空旷，液晶屏以醒目红色，显示还有三百五十个车位。除此，夜晚呈现低彩度，近于黑白效果。一只黑白花的猫，梦游般，穿过雾里的灌丛。

4:02

打鱼的船有两条，前后而行。舟体轻薄，一只比另一只更轻。前面那条是电动的，窄长，形似威尼斯的贡多拉，拖曳一只几乎等长的白塑料船。后面那只，船体薄得像是放大的纸船。每只船上坐了个渔夫，衣服上的反光，如渔网上闪动的浮标。

我换乘雅马哈150，驾驶摩托艇的是刚才的汽车司机。跟随先行出发的渔船追赶过去，摩托艇在湖面形成宽阔的尾迹。我站着，风大，我用一只手勾牢船上的栏杆，用另一只手摸摸挂着的救生圈：气体充满了，硬得像石头。

浪大的时候，动力充沛的船只尚不能行；一尾相比之下弱力的，仅以肌肉搏击的鱼，却可以。鱼没有四肢，陆地上寸步难行，在水里畅行无碍。水到哪里，就能把它们送到哪里。今夜，水会将一部分鱼，送到无水之地。

4:17

几盏夜灯照耀着石孔桥，穿行过去的两条船并未马上开始作业。他们慢慢靠近苇丛，把那条薄壳的空塑料船拴系在那里。两个男人回到电动船上，分坐头尾。驶离苇丛之后，他们开始放网了。隔着黑暗和距离，我看不清他们的动作，隐约觉得，他们的动作，像把即将插植的秧苗扔到水田里。

想起前两天，我跟船去钱塘江。我是下午两三点钟上的船，天阴着，是那种看不出上下午的阴天。捕鱼人先放下一块方形的浮标，上面有面三角旗。这是标记。

然后，他开始放网。每隔一段，就用长绳拴系一块魔方那么大的砖头，为了让渔网下沉。渔网那么大，在湾口里几乎拦截整条钱塘江。半个小时后，在指导下，我尝试拉网。尼龙绳坚韧，具有一定弹性，但依然有些沉，勒手。隐约嗅到鱼的腥气，继续拽动网绳，希望在即。

丝网与湖水形成一个沥水的三角面积，形成帆状的斜面，但除了从上面落下的水滴，一无所有。

整个下午的劳作，最后，网上一尾比食指长不了多少的小鱼。只有夜晚和风雨天，或缺乏光线，或泥沙浑浊，鱼看不到丝线才会撞网。否则，在贫瘠的水域里，我们什么也捞不到。

如同钱塘江湾口里所看到的，湘湖上的夜捕，渔网在一个较小区域，跨度从此岸到彼岸，几乎隔断湖面。在摩托艇前灯的光束里，我看到，渔网上有浮球，每隔一米左右，就有一个光斑闪动。沉入湖水和黑暗，网，细若蛛丝，是面积最大却最透明轻盈的凶器。

4:33

一个男人划船。另一个男人，站在船头，他一次次举起手里的竹竿。竹竿很长，有四五米，比船体短不了多少，上面缀挂数个铁环。男人不断击打水面，每当抬起，沥水的竹竿就形成密集的水帘；除此，他还用力摩擦船帮，把竹竿使得像个哗啦啦作响的古代兵器。

我向捕鱼船的后方看去，推远的背景上，是大型音乐喷泉所在地。周末或节日，那里上演喷泉音乐秀；被操控程序指挥的，跳舞的立柱和光柱，蔚为壮观。但平时，它们像海市蜃楼神秘失踪，只得到高高低低、赫然林立的不锈钢钢管……后工业时代的金属藕节。此时，除了竹竿的拍溅之声，万籁俱寂。击水的目的，为了让鱼群惊恐，它们慌不择路时更易触网。

4:33

之后的夜捕人，坐下来休息，抽烟。两个

忽明忽暗的光点——他们在短暂的惬意中等待。此时，在稠黑的平静湖面之下，是无数惊惧而绝望的挣扎。

5:06

他们解开那条塑料船，拖行在后面。一前一后的两条船，匕首般划过水面，锋利而光滑，沉默而自信。两条船，一条撒网，一条装鱼；一条装凶器，一条装死者。

我凝视整个收网过程，凝视那些耀动的银光。拉网，拉上来的，是全身抵抗的铠甲和螺丝里勒出来的血。手电致盲的强光，反射着晶透的、鼓瞪的、不会瞩目的眼睛。拉网声很轻，但把鱼从网丝上摘除后，会发出“咚”的沉重钝响……那是头骨撞船帮，脊骨撞底舱的声音。鱼，一个接着一个，栽到船上，栽到它流血的、抽搐的同类之间。每个新的牺牲者都不甘，挣扎得如此剧烈，拍打得水花溅起数米。

它们没有四肢，在水下是自由，在水上是残疾。它们一次次竖起绝望的前鳍，自由已逝，死之将至。这些害羞的大鱼，平常很少靠近水面，它们谨慎，不贪食漂浮而来的可疑之物，它们甚至不靠近明亮。在寒黑的水深处，它们也抱着天然的警觉游开了。然而，在黎明之前，在夜晚的最后一道边缘，它们像是从梦境里被打捞上来的。即使强光快把眼睛照瞎了，它们也不能闭上。

对人类来说，这的确是张梦境之网。透明到隐约，轻盈到虚无，却能展现丰收的魔法。捞上的，以白鲢居多，花鲢的数量少些。花鲢更结实，大头宽背，所以它们的每一下挣扎，都更沉重，更沉痛。

7:28

窑里坞码头。白壳塑料船里，是夜捕所获。船舱里的水，浅得不能保持泳姿，它们被迫侧躺下来……只有临终才能用到这样的姿势，而这是最为恰切的时候。鱼躺在鱼之间，躺在公共的弥留之际，躺在嘴里吐出和因身体扭动造成的泡沫里。相濡以沫的，是浸血的

泡沫，只不过稀释为一种脓水般的微黄。

鱼鳞是斑驳的红色，从水下三十米的寒冷到达水上一米的温暖中，热度上升，却让它们凉透了，风像把逆行的硬刷，试图生生吃掉每个鳞片。——它们一生都在呵护上面的银光，一直到被自己生生撞击出来的血浸红。

它们头侧枕着浅水，发出人声那样笨重的喘息，像是患有气管炎。每一口，都是疼痛着吸入又疼痛着呼出。偶尔一条鱼扭动肌肉，把头探出水面，吐出像是从胸腔压迫出来的叹息。这条倔强不甘的鱼，忽然首尾支撑，像拱桥那样弯起身子；又相反用力，头尾露出水面，露出受难者下陷的嘴和尾巴凝重的青铜色。多数，只是胸鳍间隔着支起，像一遍遍撑起又一遍遍落下的残帆。最大的一条，背脊上有半圆的黑斑，但这位弥留者的前鳍一动不动，像把锈了的短匕首。这些背脊雄阔的鱼，像病床上的绝望者无法交代最后的遗嘱。呼出的每口气，都含冤；它们一生谨小慎微，却落到灾难缓慢的死刑里。

此前，大鱼游动在辽阔的湖里，看似游动在自由里……直到身陷船舱，浸泡在微弱而低氧的水流里。弥留之际，鱼鳃如同节拍器，一张一合，它们试图制造持续的涟漪和氧气。

鱼和鱼挤靠在一起，这是短暂的依偎。随后，它们被重摔在颗粒粗糙的路面；被塞进闷住头脸的塑料袋。买家的眼里，它们只是八斤的肉还是十五斤的肉。捕鱼人将从中获利，因为杀戮也是一种劳动，并由此赢得日常的奖励。一个多小时以前的渔获，卖完了。

之所以鱼多，因为工作人员每年都放养鱼苗。之所以有限捕捞，或许也不是因为环保，而是担心卖不掉。

7:53

我和餐厅采购员走向酒店。他买了那条最大的花鲢，准备熬汤。

我想象那最初的时候，幼鱼在明澈的水里闪光，就像许愿池里的银币。现在这些大鱼，鳞片，就像布满污迹，被废除的银币。

图文志

不周山

作者：郭振宇

材料：丙烯、黄河沙土、玻璃、金属、树枝、纸、砂石、麻布

尺寸：240cm×240cm×12cm

技法：绘制、粘贴、泼洒、浇灌、覆盖、冲洗、炙烤

《淮南子·天文训》：“昔者共工与颧项争为帝，怒而触不周之山。天柱折，地维绝。天倾西北，故日月星辰移焉，地不满东南，故水潦尘埃归焉。”

2020年突如其来的一场疫情，彻底改变了人们的生活节奏，同时改变了人与人的交往方式。人类在物质追求和自我安全建构方面出现悖反矛盾，反将人类带入更加危险的境地。

“不周山”是上古神话传说中连接上界与大地的通道，天地星空曾经浑然一体，交互共享着秩序。

《不周山》中“不周山”占到三分之一的画面，山体压在最底端，形成一种压抑感和向上生发的勃发力。用枝条、颜料泥浆画出尖锐的山头，用沙土材料增加它的厚度，浇上丙烯黑色，一遍一遍撒落黄河沙土。用颜料桶在画布上倒灌丙烯黑色，然后搅拌湖蓝色与淡蓝色融合，泼洒在黑色画面上，借着水流在融合中伸展开来。继而左右斜着撒落黄河沙土，达到画面中心部分明显隆起四周逐渐浅薄的变化。将小石子、砂石、玻璃、金属粉末散落在上面，使用水火等手段塑造画面细节。

整幅作品上面是深蓝色的天空，一条星带穿行在中间偏右，竖着自右向左倾斜，两边渐次是星云、晶莹一片，与大山大地共同围合，呈现一种敞阔庄严的静穆。因为光照的角度不同，不同材质相互映射，许多材料闪烁发光，其中玻璃就成为星光闪烁的意象点。

创作《不周山》是希望天地秩序重建，然而面对覆压的星空，历经亿万年时光的“天柱”能否重塑和相融，成为一个不确定的因素。“不周山”就像一个萌生的生命，向着天地焕发出自身的力量。



史记

从翰林供奉到大唐“网红”

□ 广陵渔父

天宝三年(744年)一月，八十六岁的集贤院学士、银青光禄大夫兼正授秘书监贺知章，因体衰多病，上疏请度为道士，还山乡里。玄宗皇帝对这位老臣格外开恩，不仅许其还乡越中，还率领百官送别于长乐坡。

作为贺知章的忘年好友与酒友，翰林供奉李白还特意为他作了一首《送贺宾客归越》：“镜湖流水漾清波，狂客归舟逸兴多。山阴道士如相见，应许黄庭换白鹤。”

李白想象这位老朋友回乡后，一定会对家乡的镜湖产生浓厚兴趣，没事就去那儿泛舟遨游，享受快乐时光。如果遇到养鹅的道士，也会像王羲之写《黄庭经》一样，用自己的字去换鹅。可惜，年迈多病的贺知章回乡不久便去世。

贺知章，字季真，唐代著名诗人、书法家。越州永兴人。少时即以诗文知名，与张若虚、张旭、包融并称“吴中四士”。晚年自号“四明狂客”“秘书外监”。

贺知章走后，李白感到一种说不出的孤独与失落。两年多前，也就是天宝元年(742年)的秋天，在玄宗妹妹玉真公主推荐下，四十二岁的李白终于收到朝廷诏书。李白欣喜若狂，回到南陵家中，与儿侄告别，写下《南陵别儿童入京》一诗：“白酒新熟山中归，黄鸡啄黍秋正肥。呼童烹鸡酌白酒，儿女嬉笑牵人衣。高歌取醉欲自慰，起舞落日争光辉。游说万乘苦不早，著鞭跨马涉远道。会稽愚妇轻买臣，余亦辞家西入秦。仰天大笑出门去，我辈岂是蓬蒿人。”

希望与现实终究有差距，甚至落差很大。兴冲冲赶到长安的李白，得到的只是一个六品翰林供奉职位。说白了，就是给玄宗做文字秘书，写写诏书，拟拟圣旨。当然，玄宗宴会宾

客、出宫游幸时，也会带上他。最初，玄宗非常宠待李白，“以七宝床赐食于前，亲手调羹”。可时间一长，他那种散漫张扬和放浪不羁的性格，让权贵佞臣非常看不惯，便被排挤、毁谤，以致玄宗皇帝也渐渐疏远了他。

入京后的李白，曾去紫极宫拜见慕名已久的太子宾客贺知章，并呈上自己的诗作《蜀道难》。贺知章读罢，连连赞叹，甚至惊呼李白为“天上谪仙人也”。

贺知章虽然年过八旬，却风流不减、酒量不减，很快便与李白结成忘年知己与酒友。公务之余，二人时常流连于京中大小酒肆。一次，贺知章请李白喝酒，因为没有带钱，竟解下腰饰金龟作酒钱。

或许贺知章还山，触动了李白的还山之心。这年三月，李白效仿贺知章，上书玄宗，请求还山。没想到，玄宗竟未挽留，非常爽快地同意李白的请求。还好，玄宗没忘赏赐给李白一些金银，给他面子。

李白辞职离开长安，历来有两说。一说李白不愿侍奉朝中权贵，主动辞职离开长安；一说李白因为得罪朝中权贵，被玄宗皇帝逐出长安的。两种说法，均载于正史：

《新唐书·李白传》说，玄宗很赏识他的才华，好几次设宴召见他。一次，李白陪玄宗皇帝饮酒喝多了，竟让高力士替他脱官靴。高力士一向自认很高贵，认为这是一件很耻辱的事。后来，他就故意指摘李白《清平调》中的“借问汉宫谁得似，可怜飞燕倚新妆”，是借汉代的赵飞燕讽刺杨贵妃是以美貌迷惑帝王的红颜祸水，因此激怒杨贵妃。结果，玄宗皇帝几次想升李白的官，都被杨贵妃在背后阻止。李白自己知道不被玄宗亲近的人容忍，就更加放纵而不自律，经常和贺知章、李适之、李璡、崔宗之、苏晋、张旭、焦遂等人在一起饮酒

作乐，并被人们称为“酒中八仙”。后来，李白动了归隐之心，上书请求还居山林，玄宗皇帝同意了，还赏赐了他许多钱财。

《旧唐书·李白传》则说，李白曾喝得酩酊大醉，在宫中大殿耍酒疯，还伸出腿让皇帝最宠爱的太监高力士替他脱靴，因此被玄宗皇帝勒令离开宫中。

我倾向于《旧唐书》之说，李白应是被玄宗皇帝逐出宫廷的，所谓“赐金放还”，不过是委婉之说。其实，就李白散漫张扬和放浪不羁的性格而言，为朝中权贵不容和排挤，也是意料之中的事。

尽管李白在《梦游天姥吟留别》中说“安能摧眉折腰事权贵，使我不得开心颜”，事实上，他是非常眷恋这段宫廷生活的：“……君王赐颜色，声价凌烟虹。乘舆拥翠盖，扈从金城东。宝马丽绝景，锦衣入新丰。依岩望松雪，对酒鸣丝桐。因学扬子云，献赋甘泉宫。天书美片善，清芬播无穷。归来入咸阳，谈笑皆王公……”也许，李白只是想“事皇帝”而“不愿事权贵”吧。

其实，无论自己主动辞职，还是被玄宗皇帝放还，都说明李白并不适合宫廷这个是非之地。离开宫廷，对李白来说，未必是件好事。

“一朝去金马，飘落成飞蓬。宾客日疏散，玉樽亦已空。”离开宫廷后的李白，也没有他在《出门后书怀留别翰林诸公》诗中说得这么惨。相反，他的名气比做翰林供奉时更大。许多人，包括后来与李白齐名的杜甫，正是从这时开始崇拜和迷恋上李白。

博平的郑太守，是李白的铁杆粉丝之一，为见李白一面，他居然从庐山一路追到江夏。李白非常感动，特意为他写了一首二十四行长诗表示谢意。这首长诗题目也够长，叫《博

平郑太守自庐山千里相寻入江夏北市门见访却之武陵立马赠别》。诗就不列了，感兴趣的可以自己去网上查看。

还有一位中都小吏，听说李白要来中都，早就捧着的一壶美酒、两尾活鱼，站在旅店外等候。

至于送茶、送笔墨、送帽子，甚至送仙鹤的人，更是不计其数。

最大方的，还是一个叫殷明佐的财主，他送给李白一件五云裘。这件五云裘，五色绚烂，做工极其精美考究：“粉图珍裘五色云，眸如晴天散彩虹。文章彪炳光陆离，应是素娥玉女之所为。”这大概就是后来被李白拿来换酒喝的“千金裘”吧？

粉丝的礼物，李白都一一笑纳。当然，李白从不白拿人家东西。每一个送礼的人，几乎都能从他那儿得到一首为自己而写的诗。

在李白众多粉丝中，汪伦无疑最幸运，他因为李白的一首《赠汪伦》而名流千古。据说，汪伦是泾州的豪士，他听说李白来安徽拜访族叔李冰阳，就向李白发出邀请：“先生好游乎？此地有十里桃花；先生好饮乎？此地有万家酒店。”

李白欣然而至，非但未见到十里桃花，更无万家酒店。这时，汪伦据实告之：“十里之外有桃花潭，酒店主人姓万也。”李白听后，大笑不止，亦不为忤，兴高采烈地同汪伦泛舟桃花潭，畅饮万家美酒。

临别时，汪伦领着众人在岸边踏歌相送。李白非常感动，遂提笔写下《赠汪伦》这首千古绝唱：“李白乘舟将欲行，忽闻岸上踏歌声。桃花潭水深千尺，不及汪伦送我情。”

为什么李白可以不工作，也能过上“斗酒千金”的生活？因为他就是大唐自带流量的“网红”啊！

谈数

拼娃不如拼自己

□ 西坡

整天听大家讲鸡娃，我最近才知道，鸡娃不是一个名词，而是一个动宾短语。

鸡娃，不是指像公鸡一样亢奋的娃，而是指给娃打鸡血。

昨天看到一段关于鸡娃的网络讨论，开始是一个帖子：

“作为一名教师，感觉00后这一批娃废了。为了鸡娃，他们没有童年，没有体育，一个个近视、肥胖、颈椎病腰椎病，15岁以后的就开始厌学抑郁，一辈子的劲儿已经在童年被‘鸡’没了。”

“00后这一批娃废了”，这种全称判断显然不可取。发帖者的身份也存疑。但是说的这个现象是存在的。中小学生的视力、体育锻炼在全国层面大力去抓，也可以看成一种佐证。

有个博主的评论很有意思：

“被狂‘鸡’的娃其实相当于幼年就开始上工的童工，长大后选择躺平不是颓废，是工龄用完了。有人25岁上班，55岁退休，有人3岁上工，33岁退役，其实算一算工龄是一样的。再考虑到童工把用来生长发育的能量都拿来上父母安排的工了，其实更辛苦。”

这些议论都很痛切，我基本赞同，但我也知道，那些鸡娃成魔的家长很难被说服。

我反对军备竞赛式的鸡娃教育，也反对“开心就好”的快乐教育。学习从来不会像打游戏一样舒服愉悦，人生就像登山，累说明你在往上走。

那些疯狂鸡娃的家长，思维误区在于，把登山理解成了健身房练块儿。

登山是开放式的，健身房是封闭式的；登山重在过程，健身房重在照片；登山是主动的，健身房是被动的。

每个人初始的生命功率都是有限的，电压越大电流越大，电压太大保险丝就熔断了。那些被鸡废的娃，就是一根根熔断的保险丝。

最可怕的父母，是那些小有成就的父母。他们个个都是野生教育专家。

孙瑞雪的那本《捕捉儿童敏感期》里提到，知识分子父母特别喜欢对孩子搞说教，把说教当成沟通，当成爱孩子的表现，“固执地用他们的观念要求孩子”。某些班级里有几个孩子出现了轻微的孤独症，他们的家长都是高级知识分子。

不怕黑地说，那些底层出身的知识分子父母，最容易得“鸡娃病”。一方面，他们吃到了“教育改变命运”的红利；另一方面，他们遇到了进一步上升的瓶颈。

这些过往的胜利与遗憾，都化为鸡娃的动力。我相信大多数父母的初衷还真是为了孩子好。

但是这个世界上有一个很重要的知识是，知道自己不知道。很致命的无知是，不知道自己不知道。

关于教育，很多父母都不知道自己不知道。比如，父母双方都是博士，但他们觉得没有实现理想的生活，于是利用自己在知识上的优势去鸡娃。

问题在哪里？以他们的知识与阅历，顶多能够把孩子培养成另一个博士，然后呢？而且万一孩子中途不想读博士呢？

这就好比自己的号练废了，再拿孩子的号用同样的思路练一遍，能够重复同样的不如意人生已经是最好的局面了。

学历再高的家长，都不应该去扮演孩子的人生导师。从自己小时候到孩子小时候，已经过去三十年的时间，社会发生了多少变化，等到他们成人，又有多少变化。哪来的自信，觉得自己可以为下一代指明方向呢？

家长在孩子面前，要慎用自己的强势地位，包括经验上的和年龄上的。不能排除有些父母是在外边耍不开，所以去孩子面前耍威风。

拼娃不如拼自己。害怕孩子跟不上时代，不如先看看自己能不能跟上时代。三四十岁，正是为事业奋斗的黄金期，只有鸡不动自己的人才不会鸡娃。

我也是有女儿的人，我们对我们的关系最大的期待，就是等她长大之后我们可以成为平等交流的朋友。能做朋友就不错了，还幻想当人生代练？

如果有可能，我倒是希望她做一个晚熟的人。

莫言在小说《晚熟的人》中借人物之口说：“大哥，你们都说我傻，其实我不是笨傻，我们老蒋家人有个特点，那就是：晚熟！当别人聪明伶俐时，我们又傻又呆；当别人心机用尽渐入颓境时，我们恰好灵魂出窍，过目不忘、过目成诵，昏眼变明目……”

很多人拿这段话当励志鸡汤，殊不知小说里莫言是在讽刺这个人物。但我们不妨将错就错，借用一下这个说法。时代变化太快，晚熟是一种福气，早熟的果子被鸟吃。

我不怕孩子输在起跑线上，倒怕她藏在起跑线上。

我知道，从小考第一，真不是什么好事。我高考之后查分数，669分，心里一算，北大清华没戏了，只能上个复旦南开了。我爸妈知道后怅然若失，搞得我很自责，好像自己犯了多大的错误。后来得知奥数加的二十分能用，北大的大门重新敞开，我爸妈也才开心起来。

大学毕业，工作前三年每个月工资只有三千多块，总有人问“你北大的怎么干这个”。虽然我那时觉得不着急挣钱，但每次回家都被邻居问收入，也难免担心自己沦为“读书无用论”的样本。

今年辞职创业，发现自己要重新学习的东西太多了，过去的那点经验真算不得什么，我就更加没有对女儿的人生指手画脚的底气了。

事实是，我现在每天被女儿教育，我能从她身上学到的，比她能从从我身上学到的更多。